
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党委会议纪要

第 28 期

党政办公室

2021 年 10 月 15 日

时 间：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10:00

会议地点：SC415 会议室

主 持 人：吴琼

出 席：马翔、苏衍宝

请 假：林承亮、林巧

列 席：苗青、鞠芳辉、马双龙

记 录：苏衍宝

一、会议传达了学校党史学习教育的新要求，学习袁家军在全省基层党建工作会议的讲话精神。会议指出，在建党百年的关键时刻，省委专门召开基层党建会议，提出了打造新

时代党建高地需要重点做到的“八个聚焦用力”，向全省传递了大抓基层、重抓党建的鲜明信号，充分体现了省委守好红色根脉、筑牢基层根基的坚强决心，为学院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指明了具体方向，谋定了工作路径。会议强调，学院各党支部和全体党员干部、教职工，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党建重要论述精神，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，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，实现党建和事业相融合。

二、会议审议通过了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。

三、会议传达了省委巡视组意识形态工作督查事宜。

四、会议部署了学院文明校园创建系列工作，明确要建立学院文明校园建设领导小组，扎实推进相关工作。

五、会议审议通过了学院第十五期党员发展对象名单。

六、会议同意选拔1名思政副主管，要求按程序做好组织选拔工作。

七、会议审议通过了省政府奖学金、校内学业奖学金、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推荐名单，同意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。

八、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-2021学年经济困难学生名单，同意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。

九、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-2021学年班导师考核结果，同意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。

十、会议审议通过了危薇、蔡海东助理教师培养计划，同意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。

十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张家滋助理教师培养考核情况，

同意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。

十二、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1 年新进博士、辅导员首次确定专业技术职务事宜，同意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。

十三、会议通报了学院党建相关经费的使用情况。

抄送：学校党委办公室，学院纪委、学院领导、各党支部、分会、团委。

商学院党政办公室

主动公开



2021年10月9日印发
3302120051560